

# 嘉義市立玉山國民中學 63 週年校慶暨師生運動會競賽規程

## 一、宗旨：

- (一) 宏揚本校之光榮歷史，激發學生向上之精神。
- (二) 培養學生健全之心，促進五育均衡發展。
- (三) 加強學校與學生家長之間聯繫合作。
- (四) 提高學生表現能力，發覺學生特殊才能。
- (五) 增進師生情誼，發揚師生團隊之精神。

## 二、主辦單位：玉山國中

## 三、協辦單位：家長會、校友會、志工團、員生消費合作社

## 四、承辦單位：學務處

## 五、舉辦日期：113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

## 六、競賽地點：本校大操場

## 七、開閉幕典禮時間：

- (一) 開幕暖身：113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08：00 分
- (二) 閉幕頒獎：113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：30 分

## 八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截止

## 九、報名地點：體育組

## 十、參加單位：

- (一) 本校教職員工同仁
- (二) 學生組以班級為單位

## 十一、參加資格：玉山國中教職員生均可報名參加

## 十二、競賽項目：

### (一) **團體項目**

#### 1. 趣味競賽：

- (1) 一年級：陸上龍舟
- (2) 二年級：滾滾向前
- (3) 三年級：協力競走

#### 2. 大隊接力

## (二) **個人項目**

1. 100、200、400 公尺
2. 800 公尺（女生）、1500 公尺（男生）
3. 鉛球
4. 跳遠

## **十三、錦標種類：**

- (一) 運動會年級總錦標
- (二) 大隊接力錦標
- (三) 趣味競賽錦標

## **十四、競賽辦法：**

### **(一) 比賽規定：**

1. 限玉山國中學生以班級為單位參加比賽。
2. 每一單項的田徑賽項目，分男女組，報名以一名為限，每人限參加一項，但大隊接力、趣味競賽不在此限。
3. 每一單項取前六名，團體錦標計分只取前三名，依序以四、二、一分計入競賽總錦標。
4. 年級競賽總錦標以各單位在該項所得總分最多者屬之，若兩個或兩個以上之單位得分相同時，則以各單位所得之第一名多寡判別，仍相同得以第二名多寡判之，依此類推。

### **(二) 大隊接力（1600 公尺）：**

1. 參加人數：女生 8 人、男生 8 人，每人跑 100 公尺。
2. 同班級選手區分成三個接力區，依號碼順序下場比賽。
3. 第四棒通過搶道線（錐）時方可搶跑道。
4. 同班級應穿著同色之號碼衣。
5. 大隊接力順序…女生 1-8 棒，男生 9-16 棒。
6. 交棒手續必須在接力區內完成違者增加秒數。（依全國大隊接力錦標賽比賽規則）
7. 分二組採計時決賽，取四名頒發錦旗。

**※大隊接力選手不得穿著鞋底有鞋釘或粗粒之裝置如釘鞋、足球鞋等，也禁止赤腳比賽。**

### (三) 趣味競賽：

#### 1. 陸上龍舟：

- (1) 參加對象：一年級學生、教職員工組隊參加。
- (2) 參賽人數：女生 10 名、男生 10 名、共 20 人。
- (3) 比賽地點：本校操場。
- (4) 比賽器材：每班充氣龍舟 1 隻。
- (5) 競賽辦法：

- a. 四人一組，第一組於起點線之後跨坐於龍舟上，預備後，同時以雙手提拉起龍舟，其餘各組按順序排在後面。(共分五組，男女不拘，不得重複上場)
- b. 聞裁判發令後，全組員雙腳「左右、左右」合力往前移動，直至標示點處折返後回到起點，換下一組接力出發，依此類推至最後一組同學完成為止。
- c. 最後一組通過終點後，裁判停錶，以最快速度到達者為優勝。
- d. 違規加罰 5 秒。
- e. 採計時決賽，取四名頒發優勝錦旗。

#### 2. 滾滾向前：

- (1) 參加對象：二年級學生、教職員工組隊參加。
- (2) 參賽人數：女生 10 名、男生 10 名，共 20 人。
- (3) 比賽地點：本校操場。
- (4) 比賽器材：帆布 1 條。
- (5) 競賽辦法：

- a. 五人一組，第一組進入布軸內站並於起點線之後，預備後，同時以雙手上舉將帆布撐起，其餘各組按順序排在後面。(共分四組，男女不拘，不得重複上場)
- b. 聞裁判發令後，一起以滾動方式將布軸向前翻滾，直至標示點處折返後回到起點，換下一組接力出發，依此類推至最後一組同學完成為止。
- c. 最後一組通過終點後，裁判停錶，以最快速度到達者為優勝。
- d. 違規加罰 5 秒。
- e. 採計時決賽，取四名頒發優勝錦旗。

### 3. 協力競走：

- (1) 參加對象：三年級學生、教職員工組隊參加。
- (2) 參賽人數：女生 10 名、男生 10 名，共 20 人。
- (3) 比賽地點：本校操場。
- (4) 比賽器材：每班蜈蚣腳(大木屐)1 雙。

#### (5) 競賽辦法：

- a. 五人一組，第一組將雙腳穿進大木屐內並站於起點線之後，預備後，同時以雙手搭在前面同學肩上，其餘各組按順序排在後面。(共分四組，男女不拘，不得重複上場)
- b. 聞裁判發令後，全組員雙腳「左右、左右」合力往前移動，直至標示點處折返後回到起點，換下一組接力出發，依此類推至最後一組同學完成為止。
- c. 最後一組通過終點後，裁判停錶，以最快速度到達者為優勝。
- d. 違規加罰 5 秒。
- e. 採計時決賽，取四名頒發優勝錦旗。

**※備註：趣味競賽報名人員，以未參加大隊接力者為優先，請各班務必遵守。**

### **(四) 個人單項：**

#### 1. 100、200、400 公尺：

- (1) 競賽組別：區分一、二、三年級男生、女生組進行比賽。
- (2) 報名人數：每班報名男、女生各 1 人。
- (3) 預賽：各年級分二組，擇優 6 名晉級決賽，決賽取 6 名。  
(三年級不辦理預賽，直接參加決賽)
- (4) 比賽地點：田徑場。

#### 2. 800 公尺、1500 公尺：

- (1) 競賽組別：區分一、二、三年級男生、女生組進行比賽。
- (2) 報名人數：每班報名男、女生各 1 人。
- (3) 女生參加 800 公尺、男生參加 1500 公尺，計時決賽，每年級取 6 名。
- (4) 比賽地點：田徑場。

**3. 鉛球：**

- (1) 競賽組別：區分一、二、三年級男生、女生組進行比賽。
- (2) 報名人數：每班報名男、女生各 1 人。
- (3) 預賽：每人投擲 3 次，取前 6 名進入決賽。
- (4) 決賽：每人繼續投擲 3 次，取 6 名。
- (5) 比賽地點：鉛球場。

**4. 跳遠：**

- (1) 競賽組別：區分一、二、三年級男生、女生組進行比賽。
- (2) 報名人數：每班報名男、女生各 1 人。
- (3) 預賽：每人跳 3 次，取前 6 名進入決賽。
- (4) 決賽：每人續跳 3 次，取 6 名。
- (5) 比賽地點：跳遠場。

**十五、報名及注意事項：**

1. 各班級填寫報名表，請用正楷填寫清楚，並請導師簽名同意。
2. 報名表電子檔請 E-mail 至 [kunghsienchao@mail.edu.tw](mailto:kunghsienchao@mail.edu.tw) 信箱。
3. 請準時於 113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午休前，繳交報名表至體育組。
4. 100、200、400 公尺，1600 公尺班際大隊接力競賽於：  
113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：30 至體育組抽籤（分組、分道）。
5. 抽籤後公告 100、200、400 公尺、1600 公尺班際大隊接力競賽人員或班級組別、道次於本校網站首頁；決賽晉級公告於運動會專用佈告欄（體育館走道兩側），請自行查閱，不另行通知。

**十六、申訴：**

1. 比賽爭議如規則上已有明文規定或同義之說明者，不得提出抗議，以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。
2. 合法之抗議應以書面由導師簽字蓋章向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，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**十七、獎勵：**

1. 運動會總錦標：每年級各一班，頒發錦旗、獎品，以資鼓勵。
2. 趣味競賽、大隊接力錦標：每年級取四名，頒發錦旗、獎品，以資鼓勵。
3. 個人單項競賽：每項取六名，一、二、三名頒發獎牌、獎狀，其餘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**十八、本規程經體育委員會暨校慶協調會通過，呈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